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兆易创新”）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兆易创新关于拟对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为加强公司与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曾用名“睿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5亿元人民币参与长鑫科技新一轮融资。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将持有长鑫科技约1.88%股权。现就本次投资的必要性、合理性，以及定价方法等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投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存储芯片是半导体产业的重要板块，而 DRAM 是存储器分支中规模最大的产品。DRAM 是公司的重要产品线，具有良好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公司自 2021 年以来，陆续设计推出 DDR4、DDR3 等多款 DRAM 产品。作为轻资产模式运营的 Fabless 公司，在完成产品设计后，晶圆制造等环节需要外包给专门的晶圆代工厂完成。长鑫科技是国内稀缺的 DRAM 存储产品 IDM 企业，是公司在 DRAM 业务领域重要的合作伙伴。基于双方战略合作关系，长鑫科技开放部分产能为公司 DRAM 业务提供代工服务。公司与长鑫科技开展 DRAM 产品采购代工等业务，2024 年截至 3 月 28 日交易额已超过 1.8 亿元。

DRAM 产品线是公司业务不断成长的重要支撑。公司看重 DRAM 业务长期发展机会，因此需要不断加大在 DRAM 产业链方面的投入和布局。长鑫科技拥有优秀的管理和技术研发团队，是国内规模最大、布局最全的 DRAM 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的 IDM 企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公司本次对长鑫科技投资，有利于加深双方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在代工产能和技术优势等方面的产业链协同，通过强化协同联动，在存储器业务领域持续深化合作，实现互利共赢。长鑫科技本轮融资完成后，将继续推进产能建设落地，提升 DRAM 市场份额，进一步打开市场空间。本次投资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现状，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不存在向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投资标的定价方法和依据

（一）定价依据

长鑫科技本轮融资估值定价，基于其当前业务开展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多方面因素，参考市场化询价及第三方机构的资产评估结果，并经长鑫科技与公司在内的各方投资人协商和谈判，最终确定本轮融资投前估值约为人民币1,399.82亿元。以此为定价依据，按照长鑫科技全部注册资本536.33亿元人民币计算，长鑫科技本轮增资价格为人民币2.61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除公司外，长鑫科技本轮融资包括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合肥产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等多名投资人，融资规模合计108亿元，公司与本轮其他所有投资人的投资条款及入股价格均相同。

（二）评估方法和结论

长鑫科技于2021年进行上一轮融资，定价方法与本轮融资方法相同，参考市场化询价及第三方机构的资产评估结果，并经各方投资人谈判确定。长鑫科技上轮融资中，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出具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020090号评估报告，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评估结果采用收益法，与本轮融资出具评估报告所采用的评估方法相同。2022年初，长鑫科技投后估值约1,077.89亿元人民币。经过两年多的发展，长鑫科技在产能规模、研发人员数量、专利数量、产品丰富度、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方面均有所提升，在DRAM存储器领域的国内龙头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因此，长鑫科技本次融资估值较上一轮有所增长具有合理性。

在长鑫科技本轮融资过程中，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出具《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4】020012号评估报告），以2023年6月30日为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结论为：长鑫科技评估值为人民币13,998,175.09万元。

本次评估所采用的收益法是立足于判断资产获利能力的角度，将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体现收益预测的思路。本次评估结果也综合考虑了长鑫科技拥有的人力资源、团队研发能力、营销网络、管理运营能力、客户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体现了长鑫科技作为国内DRAM存储器龙头的综合能力。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 3 月 30 日